

证券代码: 832315

证券简称: 君和环保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合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近日,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与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《产品买卖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合同”)

一、合同情况

1、项目名称: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产品买卖合同

2. 合同金额: 2798.138万元

3. 辽阳石化分公司热电厂超低排放改造项目#1-#4吸收塔设备及安装。

4. 合同对手方简介: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, 创建于1952年, 前身为纺织工业部设计院, 现隶属于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。2016年, 按照中国石油工程建设业务深化改革的统一部署, 重组改制并成为中国石油工程建设业务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公司持有国家颁发的石油天然气、化工石化医药(有机化工)、轻纺、建筑等行业的设计、勘察、咨询、监理、造价、工程总承包、环境治理等的工程甲级资质证书, 以及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书; 通过了ISO9001、ISO14001、OHSAS18001和中石油HSE等管理体系认证; 享有国家授予的对外经营权。

二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. 上述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,公司通过与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的合作,夯实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力。

2. 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,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双方形成依赖。

3. 上述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,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,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产品买卖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5日